

证券代码：870906

证券简称：海和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深圳市海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2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曹朋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债权债务抵销转让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海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债权债务管理，促进公司内部资金良性周转及促进上下游企业持续友好合作，经

过公司、应收客户及应付供应商三方协商，将公司部分应收债权、应付债务进行三方之间的清理及转让，涉及金额总共为：6,624,539.5 元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的公司资产总额为 123,059,186.53 元、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,043,791.15 元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债权债务转让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债权债务抵销涉及的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故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债权债务抵销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5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海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三方协议》

深圳市海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0 日